**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948,373.89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678,086.56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 **1** | 校园维修改造项目 | 1.00 | 3,948,373.89 | 项 | 建筑业 |

**一、技术、服务标准和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校园维修改造项目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工程内容：  一、校舍维修改造为了营造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满足教育教学工作要求，消除安全隐患，提升校园面貌。  1.教学楼所有教室办公室的顶面、地面、墙面翻新；  2.教学楼楼道、楼梯的顶面、墙面、地面、灯具开关翻新；  3.教学楼内教室办公室更换门窗、窗帘、开关插座灯具；  4.校内实验楼、教学楼外立面真石漆喷涂。  二、学校操场及辅助设施维修改造为了确保体育教学及学生活动需要，满足教育教学工作要求，消除安全隐患。  1.操场原有地面铲除，重新修整破损垫层，铺设塑胶跑道及硅pu球场；  2.排水沟改造；  3.加装运动器材。  4.东大门广场石材拆除及校内水泥地面铺设彩色沥青；  5.隔离护栏安装等。  注意：未叙述详细部分详见工程量清单。 |
|  | **2** | 1.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工期：自进场之日起50个日历日内竣工。  3.质量保修期：2年。  4.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两年；  5.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
|  | **3** | 编制依据：  1.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陕建发[2009]199号）：《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依据的通知》；  2.《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及其配套文件中工程量计算办法；  3. 《陕西省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补充定额》；  4.《陕西省建筑、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价目表》（2009）；  5.《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价目表》（2009）；  6.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执行陕建发〔2017〕270号文件；  7.税金执行陕建发〔2019〕45号文《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  8.人工费执行陕建发〔2021〕1097号文《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  9.安全文明施工费执行陕建发〔2019〕1246号文《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  10.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依据执行陕建发[2020]1097号文件；  11.劳保统筹执行陕建发[2021]1021号文《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  12.主要材料单价参照《陕西省工程造价管理信息价》2025年第4月及结合当地信息价等计入；  13.施工图设计中采用的相关施工规范，标准图集及验收规范；  14.其他相关资料。 |

**二、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必须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采购包1：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要求。

**三、针对本项目的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广联达云计价平台GCCP6.0（6.4100.23.122版本）

**四、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说明：工程量清单应当结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六条第二款规定，明确相关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标准等。）

3.2商务要求（说明：由采购人依据项目具体需求制定）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要求** |
| 1 |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具体要求详见资格审查条款 |

说明：1.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文件中规定，并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2.除相关法律或行政法规或规章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或磋商阶段提供检测报告的，不得要求供应商在响应、磋商阶段提供检测报告，如确实需要检测报告，可要求供应商承诺在签订合同阶段或项目实施阶段提供。

3.若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人员的职业资格的，不得要求提供除现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以外的职业资格，不得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性待遇。

3.3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本项目属性为工程。

3.本项目合同包1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4.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否。

5.本项目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6.本项目最高限价为3,678,086.56元，投标报价应是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响应文件一经提交，则将被视为发包内容的全部费用，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供应商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报价中重复计价。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对中标人提出的任何追加报价，采购人将不予调整。

7.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启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二维码”赋码查验功能的通知（陕财办会函〔2022〕55号），供应商提交的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中，需附带具备查验功能的二维码。